

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村民委员会

日期：2026年4月28日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创建典型村建设工程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村民委员会 地址：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村 联系人：李先生 联系方式：19306892336
3	服务类型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	仅承诺服务即可
5	服务内容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行业规范及业主要求，完成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创建典型村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高州市南塘镇村头坡村
7	公开选取和选取和计价标准	1. 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本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） 3. 主要建设内容：1) 村道路硬底化建设长约 700 米×宽 3 米×0.15 厚，长约 600 米×3.5 米×0.15 厚； 2) 坡地种草约 400 平方；

		<p>3) 泥砖房拆除 (含清运) 约 10 处;</p> <p>4) 楼房外立面喷漆约 1000 平方;</p> <p>4. 收费依据文件: 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[2011]742 号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, 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, 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可预见的间接损失。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, 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, 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, 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。合同解除后, 未履行部分终止执行, 已履行部分据实结算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 如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, 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
13	备注	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, 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